

#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回执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全国统一编码)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 1111020051201900444

资产评估报告名称：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权涉及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文号： 沃克森评报字[2019]第0865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 邓春辉(资产评估师)、王慧(资产评估师)

说明：本回执仅证明该资产评估报告已进行了全国统一编码，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  
所持有的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权  
涉及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沃克森评报字（2019）第0865号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

## 目 录

资产评估报告·声明 .....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	3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	5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及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	5
二、 评估目的 .....	10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11
四、 价值类型 .....	12
五、 评估基准日 .....	12
六、 评估依据 .....	12
七、 评估方法 .....	15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	21
九、 评估假设 .....	23
十、 评估结论 .....	25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	29
十二、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	31
十三、 评估报告日 .....	32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34

## 资产评估报告·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六、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

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八、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九、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  
所持有的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权  
涉及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沃克森评报字（2019）第 0865 号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权经济行为涉及的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及评估结果摘要报告如下：

### 一、评估目的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持有的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权，本经济行为已经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

### 二、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本次资产评估对象为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权涉及的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经济行为之目的所涉及的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申报的所有资产和相关负债。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经过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瑞华审字[2019]第 4851001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价值类型

市场价值。

#### 四、评估基准日

2019年6月30日。

#### 五、评估方法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 六、评估结论及其使用有效期

截至评估基准日2019年6月30日，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纳入评估范围内的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为8,344.54万元，本次评估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在持续经营前提下，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1,899.88万元，增值额为3,555.34万元，增值率为42.61%。

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使用本报告时注意报告中所载明的特殊事项以及期后重大事项。

评估报告使用有效期为一年，自评估基准日2019年6月30日起至2020年6月29日。除本报告已披露的特别事项，在评估基准日后、使用有效期以内，当经济行为发生时，如企业发展环境未发生影响其经营状况较大变化的情形，评估结论在使用有效期内有效。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  
所持有的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权  
涉及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沃克森评报字（2019）第 0865 号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权经济行为涉及的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及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委托人**

公司名称：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 2097 号

经营场所：深圳市华侨城汉唐大厦十六、十七层

法定代表人：李新威

注册资本：6.03 亿元

成立时间：1990 年 04 月 06 日

主要经营范围：生产经营供电供热、从事发电厂（站）的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 1、公司登记事项

名称：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美电力公司或者公司）

法定住所：东莞市高埗镇塘厦村

经营场所：东莞市高埗镇塘厦村

法定代表人：陈玉辉

注册资本：3504 万美元

成立时间：2004 年 10 月 20 日

经营范围：天然气发电站的建设、经营，天然气热电联产电站的建设、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历史沿革

唯美电力公司系由法人股东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新元有限公司、东莞市唯美陶瓷工业园有限公司以及广东省东莞市高埗工业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经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成立，并于 2004 年 10 月 20 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1,199.00 万美元，其中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479.00 万美元，持公司 40%的股权；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80.00 万美元，持公司 15%的股权；新元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80.00 万美元，持公司 15%的股权；东莞市唯美陶瓷工业园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40.00 万美元，持公司 20%的股权；广东省东莞市高埗工业总公司认缴出资 120.00 万美元、持公司 10%的股权。本次出资业经东莞市正量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04 年 10 月 29 日出具了东正所验字[2004]1370 号《验资报告》。成立时，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美元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479.00	40%
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	180.00	15%
新元有限公司	180.00	15%
东莞市唯美陶瓷工业园有限公司	240.00	20%

股东名称	出资额（美元万元）	出资比例
广东省东莞市高埗工业总公司	120.00	10%
合计	1,199.00	100%

2005年3月，根据章程，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1,199.00万美元增加至2,395.00万美元，新增的注册资本1,196.00万美元由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476.00万美元、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80.00万美元、新元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80.00万美元、东莞市唯美陶瓷工业园有限公司认缴出资240.00万美元、广东省东莞市高埗工业总公司认缴出资120.00万美元。本次增资业经东莞市正量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05年3月22日出具了东正所验字[2005]0251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美元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955.00	40%
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	360.00	15%
新元有限公司	360.00	15%
东莞市唯美陶瓷工业园有限公司	480.00	20%
广东省东莞市高埗工业总公司	240.00	10%
合计	2,395.00	100%

上述变更于2005年3月23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05年10月，根据章程，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2,395.00万美元增加至3,504.00万美元，新增的注册资本1,109.00万美元由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444.00万美元、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66.00万美元、新元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66.00万美元、东莞市唯美陶瓷工业园有限公司认缴出资222.00万美元、广东省东莞市高埗工业总公司认缴出资111.00万美元。本次增资业经深圳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06年6月26日出具了众环验字[2006]035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美元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1,399.00	40%
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	526.00	15%
新元有限公司	526.00	15%

股东名称	出资额（美元万元）	出资比例
东莞市唯美陶瓷工业园有限公司	702.00	20%
广东省东莞市高埗工业总公司	351.00	10%
合计	3,504.0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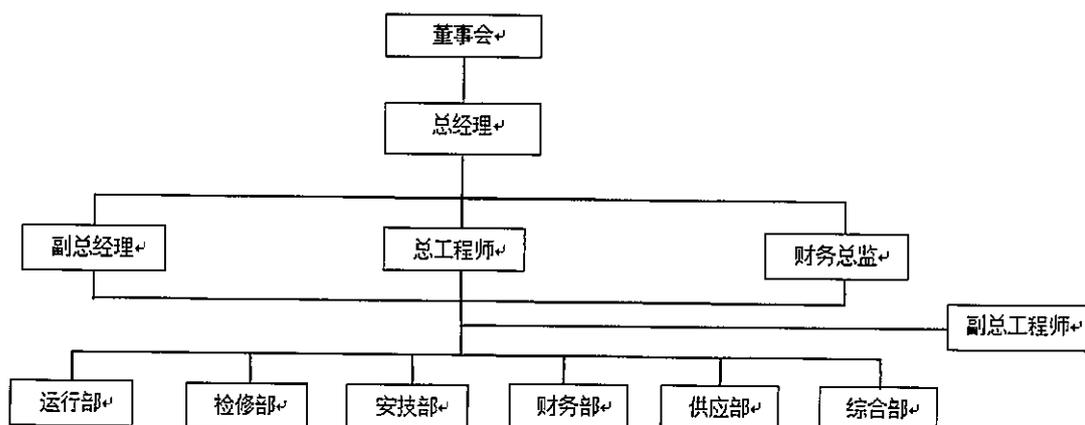
上述变更于 2005 年 10 月 1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07 年 11 月，根据章程，董事会决议，同意新元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 15% 的股权转让给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美元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1,399.00	40%
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	1,052.00	30%
东莞市唯美陶瓷工业园有限公司	702.00	20%
广东省东莞市高埗工业总公司	351.00	10%
合计	3,504.00	100%

### 3、经营管理结构

截至评估基准日，公司经营管理结构如下：



### 4、评估基准日股权结构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美元万元）	章程规定的出资比例	工商登记的出资比例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1,399.00	40%	39.93%

股东名称	出资额（美元万元）	章程规定的出资比例	工商登记的出资比例
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	1,052.00	30%	30.02%
东莞市唯美陶瓷工业园有限公司	702.00	20%	20.03%
广东省东莞市高埗工业总公司	351.00	10%	10.02%
<b>合计</b>	<b>3,504.00</b>	<b>100%</b>	<b>100%</b>

## 5、财务状况

公司前三年及评估基准日的资产状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237,095,978.47	229,231,009.01	96,642,222.01	93,251,765.60
非流动资产	558,501,453.51	528,619,381.52	496,340,540.51	484,993,052.23
固定资产净额	511,901,018.64	472,358,480.53	434,854,745.36	436,121,065.65
在建工程	-	1,773,860.68	14,152,649.40	547,040.81
无形资产	23,718,253.09	23,072,858.53	22,427,463.97	22,104,763.99
其中：土地使用权	23,718,253.09	23,072,858.53	22,427,463.97	22,104,763.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882,181.78	31,414,181.78	24,905,681.78	26,220,181.78
<b>资产总计</b>	<b>795,597,431.98</b>	<b>757,850,390.53</b>	<b>592,982,762.52</b>	<b>578,244,817.83</b>
流动负债	666,183,550.79	657,323,665.49	489,961,361.90	490,169,459.37
非流动负债	-	-	4,630,000.00	4,630,000.00
<b>负债合计</b>	<b>666,183,550.79</b>	<b>657,323,665.49</b>	<b>494,591,361.90</b>	<b>494,799,459.37</b>
<b>所有者权益</b>	<b>129,413,881.19</b>	<b>100,526,725.04</b>	<b>98,391,400.62</b>	<b>83,445,358.46</b>

损益状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338,873,481.38	412,389,910.03	373,748,319.27	110,328,414.74
减：营业成本	327,765,868.27	399,904,271.81	348,780,743.31	110,302,693.10
税金及附加	934,542.02	1,423,560.88	1,069,713.99	517,592.09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8,897,442.34	8,775,755.36	9,188,541.35	3,882,893.60
研发费用	-	-	-	-
财务费用	38,212,622.61	32,197,078.13	26,051,539.51	10,634,141.32
资产减值损失	1,023,600.00	-1,023,600.00	-	-
加：其他收益	-	-	-	-
投资收益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62,863.21

项 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 1-6 月
三、营业利润	-37,960,593.86	-28,887,156.15	-11,342,218.89	-14,946,042.16
加：营业外收入	1,265,900.00	-	9,229,774.47	-
减：营业外支出	11,581.70	-	22,880.00	-
四、利润总额	-36,706,275.56	-28,887,156.15	-2,135,324.42	-14,946,042.16
减：所得税费用	-	-	-	-
五、净利润	-36,706,275.56	-28,887,156.15	-2,135,324.42	-14,946,042.16

注：以上 2016 年财务数据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7]第 4851000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上 2017 年财务数据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8]第 4851000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上 2018 年财务数据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9]第 4851000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评估基准日数据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9]第 4851001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的关系

委托人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是被评估单位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的股东。

### （四）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它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国有资产评估经济行为的相关监管部门或机构以及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合法使用者。

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资产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资产评估报告而成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 二、评估目的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持有的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权，特委托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本次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该经济行为已经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本次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本次经济行为涉及的财务数据业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一）评估对象

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对象为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持有的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权涉及的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二）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为经济行为之目的所涉及的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申报的所有资产和相关负债。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经过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瑞华审字[2019]第 4851001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截止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纳入评估范围的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为 8,344.54 万元，评估范围内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	2019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9,325.18
非流动资产	48,499.31
固定资产净额	43,612.11
在建工程	54.70
无形资产	2,210.48
其中：土地使用权	2,210.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22.02
<b>资产总计</b>	<b>57,824.49</b>
流动负债	49,016.95
非流动负债	463.00
<b>负债合计</b>	<b>49,479.95</b>
<b>所有者权益</b>	<b>8,344.54</b>

注：上表财务数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企业申报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未申报表外资产。

### （四）引用其他机构报告

本资产评估报告引用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审字[2017]第 4851000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8]第 4851000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9]第 48510005 号、瑞华审字[2019]第 4851001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 四、价值类型

根据评估目的、市场条件、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同时考虑价值类型与评估假设的相关性等，确定本次资产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与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是 2019 年 6 月 30 日。

## 六、评估依据

在本次资产评估工作中我们所遵循的国家、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的法律法规，以及在评估中参考的文件资料主要有：

### （一）经济行为依据

1、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二）法律法规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12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21次会议通过）；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10月26日第13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6次会议通过）；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年3月16日第10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5次会议通过）；
- 4、《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2008年10月28日第11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5次会议通过）；
- 5、《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年8月3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五部法律的决定》第三次修正）；
- 6、《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7年2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决定》修正）；
- 7、《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1991年11月16日国务院令第91号）；
- 8、《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2016年6月24日国资委、财政部令第32号）；
- 9、《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资委令第12号，2005年8月25日国资委第31次主任办公会议审议通过）；
- 10、《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2006年12月12日国资委产权【2006】274号）；
- 11、《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2011年1月8日国务院令第588号《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
- 12、《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2013年5月10日国资发产权【2013】64号）；
- 13、《关于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2009年9月

11 日国资产权【2009】941 号)；

14、《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6 号令)

15、其他与资产评估有关的法律法规。

### (三) 准则依据

-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2017 年 8 月 23 日，财资【2017】43 号)；
-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 号)；
-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 号)；
-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 号)；
-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 号)；
-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 号)；
-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 号)；
- 8、《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 号)；
- 9、《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17】38 号)；
- 10、《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 号)；
- 11、《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 号)；
- 12、《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 号)；
- 13、《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 号)；
- 14、其他准则依据。

### (四) 权属依据

- 1、集体土地使用证；
- 2、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3、机动车行驶证；
- 4、有关资产产权转让合同；
- 5、大型设备的购置合同及相关产权证明文件；
- 6、其他有关产权证明。

## （五）取价依据

### 1、企业提供的资料

- （1）企业提供的评估基准日及以前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 （2）企业提供的资产清单和资产评估申报表；
- （3）企业填报的未来收益预测表。

### 2、国家有关部门发布的资料

- （1）《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 2012 年第 12 号）。

### 3、资产评估机构收集的资料

- （1）Wind 资讯金融数据库；
- （2）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降低天然气发电上网电价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18）394 号）
- （3）评估专业人员现场勘查记录资料；
- （4）评估专业人员自行搜集的与评估相关资料；
- （5）与本次评估相关的其他资料。

## 七、评估方法

### （一）评估方法的选择

#### 1、评估方法选择的依据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第十六条，“确定资产价值的评估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基本方法及其衍生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上述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依法选择评估方法。”

（2）《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第十七条，“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第十八条，“对于适合采用不同评估方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采用两种以上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 2、评估方法适用条件

### (1) 收益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结合被评估单位的历史经营情况、未来收益可预测情况、所获取评估资料的充分性，恰当考虑收益法的适用性。

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

股利折现法是将预期股利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通常适用于缺乏控制权的股东部分权益价值评估；现金流量折现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恰当选择现金流折现模型。

### (2) 市场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根据所获取可比企业经营和财务数据的充分性和可靠性、可收集到的可比企业数量，考虑市场法的适用性。

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 (3) 资产基础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当存在对评估对象价值有重大影响且难以识别和评估的资产或者负债

时，应当考虑资产基础法的适用性。

### 3、评估方法的选择

本项目三种评估方法适用性分析：

#### （1）收益法适用性分析：

考虑唯美电力公司成立时间较长，未来预期收益可以预测并可以用货币衡量、获得未来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以衡量，因此，本项目选用收益法对评估对象进行评估。

#### （2）市场法适用性分析：

考虑我国资本市场存在的与唯美电力公司可比的同行业上市公司不满足数量条件、同时同行业市场交易案例较少、且披露信息不足，因此，本项目不适用于市场法。

#### （3）资产基础法适用性分析

考虑委托评估的各类资产负债能够履行现场勘查程序、并满足评定估算的资料要求，因此，本项目选用资产基础法对评估对象进行评估。

综上，本次评估我们选取收益法、资产基础法对评估对象进行评估。

## （二）评估方法具体操作思路

### 1、收益法评估操作思路

我们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对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主营业务价值进行估算，具体方法选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以被评估单位收益期企业自由现金流为基础，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后加总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主营业务价值。

在得出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价值的基础上，加上非经营性、溢余资产的价值，减去非经营性、溢余负债的价值，得出被评估单位企业整体价值，之后减去付息债务价值得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中，需要进一步解释的事项如下：

#### （1）企业自由现金流的计算

企业自由现金流=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财务费用扣税后-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

(2) 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价值的计算

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价值计算公式如下：

$$P = \sum_{i=1}^n \frac{FCFF_i}{(1+r)^i} + \frac{FCFF_{n+1}}{r \times (1+r)^n}$$

其中：P：评估基准日的企业主营业务价值；

FCFF<sub>i</sub>：详细预测期第 i 年企业自由现金流；

FCFF<sub>n+1</sub>：详细预测期后企业自由现金流；

r：折现率（此处为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n：收益期；

i：详细预测期第 i 年。

其中，折现率（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K_e \times W_e + K_d \times (1 - T) \times W_d$$

其中：K<sub>e</sub>：权益资本成本；

K<sub>d</sub>：债务资本成本；

T：被评估单位适用的所得税率

W<sub>e</sub>：权益资本结构比例

W<sub>d</sub>：付息债务资本结构比例

其中，权益资本成本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

计算公式如下：

$$K_e = R_f + MRP \times \beta + R_c$$

其中：R<sub>f</sub>：无风险报酬率；

MRP：市场风险溢价；

β：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R<sub>c</sub>：企业特有风险系数。

(3) 非经营性、溢余资产的范围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划分为两类，一类为经营性资产，第二类为

非经营性资产。经营性资产是被评估单位经营相关的资产，其进一步划分为有效资产和无效资产，有效资产是企业生产经营正在使用或者未来将使用的资产，无效资产又称为溢余资产，指为经营目的所持有，但在评估基准日未使用或者可以预测的未来不会使用的资产。

溢余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定义具体如下：

溢余资产指企业持有目的为经营性需要、但于企业特定时期，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通过对被评估单位的资产配置状况与企业收益状况进行分析，并进一步对企业经营状况进行了解，判断被评估单位是否存在溢余资产。

非经营性资产指企业持有目的为非经营性所需、与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无直接关系的资产，如供股东自己居住的房产、供股东自用的汽车、工业制造企业短期股票债券投资、与企业主营业务无关的关联公司往来款项等。

溢余资产价值和非经营性资产价值的估算以资产特点为基础，采用不同的评估方法确定其价值。

#### （4）非经营性、溢余负债的范围

非经营性、溢余负债的范围包括溢余负债、非经营性负债等，相应的非经营性、溢余负债的价值等于溢余负债与非经营性负债的价值之和。

#### （5）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计算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计算公式为：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企业主营业务价值+非经营性、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溢余负债价值

## 2、资产基础法评估操作思路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唯美电力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即首先采用适当的方法对各类资产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然后加总并扣除唯美电力公司应当承担的负债，得出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

具体各类资产和负债的评估方法如下：

①货币资金：对于币种为人民币的货币资金，以核实后账面值为评估值。

②其他债权性资产：主要是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分析其业务内容、账龄、还款情况，并对主要债务人的资金使用、经营状况作重点调查了解，在核实的基础上，以可收回金额作为评估值。

③存货：评估基准日存货全部为原材料。对于库存时间短、流动性强、市场价格变化不大的外购存货，以抽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对于库存时间长、流动性差，与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不相关的原材料，以评估基准日的可收回价值确认评估值。

④其他流动资产：评估基准日其他流动资产为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本次评估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认评估值。

#### ⑤房屋建筑物

基于本次评估目的，结合各待评估建筑类资产特点，本次评估对评估范围内企业自建的建（构）筑物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对主要自建建筑物的评估，是根据建筑工程资料和竣工结算资料按建筑物工程量，以现行定额标准、建设规费、贷款利率计算出建筑物的重置全价，并按建筑物的使用年限和对建筑物现场勘察的情况综合确定成新率，进而计算建筑物评估净值。

建筑物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其他自建建筑物是在实地勘察的基础上，以类比的方法，综合考虑各项评估要素，确定重置单价并计算评估净值。

#### ⑥机器设备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按照持续使用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结合机器设备的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采用重置成本法及市场法进行评估。

重置成本法是用现时条件下重新购置或建造一个全新状态的被评估资产所需的全部成本，减去被评估资产已经发生的实体性陈旧贬值、功能性陈旧贬值和经济性陈旧贬值来确定被评估资产价值的方法。重置成本法估算公式如下：

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市场法主要针对使用时间较长的电子设备、运输设备，采用类似设备市场交易价格比较后确定评估值。

#### ⑦在建工程

本次纳入评估范围的在建工程为设备改造工程，本次评估在核实账面价值的基础上，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认评估值。

#### ⑧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该土地性质属于集体土地，使用权类型为流转出让，集体土地使用证证载用途为公用设施。

经评估人员现场勘查分析，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本次采用成本逼近法进行评估。

#### ⑨其他非流动资产

评估基准日其他非流动资产为唯美电力公司与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共同建设的高埗电厂支线和末站，以及唯美电力公司预付的热电联产改造项目的工程款。

本次评估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唯美电力公司与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共同建设的高埗电厂支线和末站，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认评估值。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热电联产改造项目的工程款，经核实后，以账面价值确认评估值。

#### ⑩负债

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其他非流动负债。资产评估师对企业的负债进行审查核实，在核实的基础上，以评估基准日企业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金额作为负债的评估值。

##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根据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评估履行了适当的评估程序。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 （一）明确业务基本事项

与委托人就被评估单位和委托人以外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价值类型、评估基准日、资产评估项目所涉及需要批准经济行为的审批情况、评估报告使用范围、评估报告提交期限及方式、评估服务费及支付方式、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与资产评估机构和评估专业人员工作配合和协助等重要事项进行商讨，予以明确。

### （二）订立业务委托合同

根据评估业务具体情况，对资产评估机构和评估专业人员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后，与委托人签订资产评估业务委托合同，以约定资产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的权利、义务、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等事项。

### （三）编制资产评估计划

根据资产评估业务具体情况，编制评估工作计划，包括确定评估业务实施主要过程、时间进度、人员安排等。

### （四）进行评估现场调查

1、指导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等相关当事方清查资产、准备涉及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的详细资料；

2、根据评估对象的具体情形，选择适当的方式，通过询问、函证、核对、监盘、勘查、检查等方式进行调查，了解评估对象现状，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对不宜进行逐项调查的，根据重要程度采用抽样等方式进行调查。

3、对被评估单位收益状况进行调查：评估专业人员主要通过收集、分析企业历史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规划以及与管理层访谈对企业的经营业务进行调查。

### （五）收集整理评估资料

评估专业人员从市场等渠道独立获取资料，从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等相关当事方获取资料，以及从政府部门、各类专业机构和其他相关部门获取资料。

评估专业人员对资产评估活动中使用的资料采取适合的方式进行核查验证，核查验证的方式通常包括观察、询问、书面审查、实地调查、查询、函证、复

核等。

#### （六）评定估算形成结论

1、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市场法、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恰当选择评估方法；

2、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合理评估结论。

#### （七）编制和提交评估报告

1、评估专业人员在评定、估算后，形成初步评估结论，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编制初步资产评估报告；

2、根据资产评估机构内部质量控制制度，对初步资产评估报告进行内部审核；

3、在不影响对评估结论进行独立判断的前提下，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许可的相关当事人就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沟通，对沟通情况进行独立分析并决定是否对资产评估报告进行调整；

4、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评估专业人员完成以上评估程序后，向委托人出具并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 九、评估假设

在评估过程中，我们所依据和使用的评估假设是资产评估工作的基本前提，同时提请评估报告使用人关注评估假设内容，以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

#### （一）基本假设

##### 1、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内资产负债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资产评估师根据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评估。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 2、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 3、资产持续使用假设。

资产持续使用假设是指资产评估时需根据被评估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 4、企业持续经营的假设。

企业持续经营的假设是指被评估单位将保持持续经营，并在经营方式上与现时保持一致。

## （二）一般假设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及其经营环境所处的政治、经济、社会等宏观环境不发生影响其经营的重大变动；

2、除评估基准日政府已经颁布和已经颁布尚未实施的影响被评估单位经营的法律、法规外，假设收益期内与被评估单位经营相关的法律、法规不发生重大变化；

3、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经营所涉及的汇率、利率、税赋及通货膨胀等因素的变化不对其收益期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考虑利率在评估基准日至报告日的变化）；

4、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影响被评估单位经营的不可抗拒、不可预见事件；

5、假设被评估单位及其资产在未来收益期持续经营并使用；

6、假设未来收益期内被评估单位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评估基准日在重大方面保持一致，具有连续性和可比性；

7、假设未来收益期被评估单位经营符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不违法；

8、假设被评估单位经营者是负责的，且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责任，在未来

收益期内被评估单位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基于评估基准日状况，不发生影响其经营变动的重大变更，管理团队稳定发展，管理制度不发生影响其经营的重大变动；

9、假设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真实、完整、可靠，不存在应提供而未提供、评估专业人员已履行必要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其他可能影响评估结论的瑕疵事项、或有事项等；

10、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收益期不发生对其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抵押、担保等事项。

### （三）特定假设

1、除评估基准日有确切证据表明期后生产能力将发生变动的固定资产投资外，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收益期不进行影响其经营的重大固定资产投资活动，企业产品生产能力以评估基准日状况进行估算；

2、本次评估不考虑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发生的对外股权投资项目对其价值的影响；

3、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收益期保持与历史年度相近的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周转情况，不发生与历史年度出现重大差异的拖欠贷款情况；

4、假设被评估单位预测期不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5、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收益期经营现金流入、现金流出为均匀发生，不会出现年度某一时点集中确认收入的情形。

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我们认定这些假设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评估报告日后评估假设发生较大变化时，我们不承担由于评估假设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 十、评估结论

### （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本着独立、公正、客观的原则，在持续经营前提下，在经过实施必要的资产

评估程序，采用资产基础法形成的评估结果如下：

截至评估基准日2019年6月30日，唯美电力公司纳入评估范围内的总资产账面价值为57,824.49万元，评估值61,379.83万元，增值额为3,555.34万元，增值率为6.15%；负债账面价值为49,479.95万元，评估值49,479.95万元，无评估增减值；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为8,344.54万元，在保持现有用途持续经营前提下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11,899.88万元，增值额为3,555.34万元，增值率为42.61%。具体各类资产的评估结果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9,325.18	9,325.18	0.00	0.00
2	非流动资产	48,499.31	52,054.65	3,555.34	7.33
3	其中：固定资产	43,612.11	45,549.16	1,937.05	4.44
4	在建工程	54.70	54.70	0.00	0.00
5	无形资产	2,210.48	3,828.76	1,618.28	73.21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22.02	2,622.02	0.00	0.00
7	<b>资产总计</b>	<b>57,824.49</b>	<b>61,379.83</b>	<b>3,555.34</b>	<b>6.15</b>
8	流动负债	49,016.95	49,016.95	0.00	0.00
9	非流动负债	463.00	463.00	0.00	0.00
10	<b>负债合计</b>	<b>49,479.95</b>	<b>49,479.95</b>	<b>0.00</b>	<b>0.00</b>
11	<b>所有者权益</b>	<b>8,344.54</b>	<b>11,899.88</b>	<b>3,555.34</b>	<b>42.61</b>

（评估结论的详细情况见评估明细表）

## （二）收益法评估结果

评估专业人员通过调查、研究、分析企业资产经营情况及其提供的各项历史财务资料，结合企业的现状，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和企业所处的内外部环境状况，分析相关经营风险，会同企业管理人员和财务、技术人员，在持续经营和评估假设成立的前提下合理预测未来年度的预测收益、折现率等指标，计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2,850.81 万元。

### （三）评估结果分析及最终评估结论

#### 1、评估结果差异分析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得出的评估结果是 2,850.81 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得出的评估结果 11,899.88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比收益法高 9,049.07 万元，差异比例是 317.42%。

采用两种评估方法得出评估结果出现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1）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是以资产的成本重置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投入（购建成本）所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这种购建成本通常将随着国民经济的变化而变化。

（2）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政府控制以及资产的有效使用等多种条件的影响。

两种评估方法估算出的评估结果对企业价值内涵对象解释不同，综上所述，由于两种评估方法价值标准、影响因素不同，从而造成两种评估方法下评估结果的差异。

#### 2、最终评估结论选取

唯美电力公司主营业务为天然气发电站建设与经营，天然气热电联产电站建设与经营，公司属于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评估基准日公司账面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约 79.00%，属于重资产公司，本次评估资产基础法中房屋建筑物及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评估值增值较大，其中房屋建筑物增值原因主要是主要材料、人工价格上涨造成评估原值增值，另外基准日房屋建筑物账面净值是企业按照会计政策，根据规定的折旧年限提取折旧后所形成，而评估中所采用的是建筑物的经济使用年限，由于建筑物的经济使用年限均要大于会计上的折旧年限，致使采用成本法计算得出的建筑物评估净值要高于账面净值，从而导致房屋建筑物评估净值增值较大。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增值较大，主要是待估宗地初始取得日期较早，东莞市土地价格有上涨，由此形成评估增值。

收益法评估主要是根据预测期的现金流折现得出评估基准日的股权价值，公司目前有两套 9E 联合循环机组，每套设计容量 180MW（120MW+60MW），考虑年度检修和节假日情况，按年度运行 300 天进行统计，最大产能为 25.9 亿千瓦时。近几年由于天然气价格一直较高，近几年上网电量有所下降，近 5 年平均上网电量为 5 亿千瓦时左右，由于发电相关的设备类资产的账面价值较大，资产年摊销额较大，另外公司的实际发电量相对较小，产能利用不充足，历史年度公司净利润均为负数。预测期根据目前天然气发电的市场发展情况以及公司所处区域电力供需情况进行收入预测，公司的产能利用仍不充足，因此收益法采用现金流折现计算得出的评估值较小。

综上，资产基础法以资产的成本重置为价值标准，相比收益法更能客观、全面的反映被评估单位的市场价值。因此本次评估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即：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纳入评估范围内的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 8,344.54 万元，在保持现有用途持续经营前提下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11,899.88 万元，增值额为 3,555.34 万元，增值率为 42.61 %。

#### （四）评估结论有效期

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为一年，自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29 日止。除本报告已披露的特别事项，在评估基准日后、使用有效期以内，当经济行为发生时，如企业发展环境未发生影响其经营状况较大变化的情形，评估结论在使用有效期内有效。

当评估结论依据的市场条件或资产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即使评估基准日至经济行为发生日不到一年，评估报告的结论已经不能反映评估对象经济行为实现日的价值，应按以下原则处理：

（1）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或资产使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评估结论进行相应调整；

（2）当评估结论依据的市场条件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论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

(3) 评估基准日后，资产状况、市场条件的变化，委托人在评估对象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特别事项是指在已确定评估结论的前提下，资产评估师揭示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果，但非资产评估师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有关事项。我们特别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关注特别事项对本评估报告评估结论的影响。

1、本评估结论中，评估专业人员未能对各种设备在评估基准日时的技术参数和性能做技术检测，在假定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 and 运行记录是真实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向设备管理人员和操作人员了解设备使用情况及实地勘察做出的判断。评估专业人员未对各种建、构筑物的隐蔽工程及内部结构（非肉眼所能观察的部分）做技术检测，在假定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工程资料是真实有效的前提下，在未借助任何检测仪器的条件下，通过实地勘察做出的判断。

2、被评估单位提供给资产评估机构的盈利预测资料是评估报告收益法评估的基础，资产评估师对被评估单位做出的盈利预测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分析和判断，经过与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多次讨论，被评估单位进一步修正、完善后，资产评估机构采信了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的相关数据。资产评估机构对被评估单位未来盈利预测数据的利用，并不是对被评估单位未来盈利能力的保证。

### 3、权属资料不全面或存在瑕疵的情形

截至评估基准日公司申报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构）筑物均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

### 4、评估基准日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公司应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借款 4,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9 年 10 月 21 日；应付兴业银行深圳分行借款 1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6 月 27 日至 2020 年 6 月 20 日；应付宁波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 2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6 月 25 日至 2020 年 6 月 25 日，上述银行借款的担保人均均为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 5、评估基准日关联方借款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公司应付关联方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122,000,000.00 元，利息 4,915,444.45 元。

#### 6、评估范围内资产的抵押情况

2017 年 12 月 15 日，为解决在生产经营中资金不足的问题，公司与母公司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债务担保期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清偿金额不超过 1.81 亿元，并将现有和将来所拥有的机动车辆、生产设备和办公设备等动产抵押给母公司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向母公司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清偿债务资助款项的担保及母公司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反担保。

#### 7、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1) 评估基准日公司账面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 LNG 液化天然气工程为公司与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共同建设的高埗电厂支线和末站，根据公司与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签订的相关协议，高埗电厂支线和末站由双方共同建设、拥有和使用，双方按照相关协议承担相应建设费用。

唯美电力公司同意，在含有高埗电厂支线和末站的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获得国家发改委（或其他权威机构）批准之后，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将收购电厂支线和末站所有权以及其所占土地的所有权，价格为双方签订的高埗电厂支线和末站共同建设协议第 2 条规定的唯美电力公司所承担的第三方合同费用（原价），以及唯美电力公司为取得协议第 1.3 条所述的土地使用权证所产生的第三方合理费用（原价），不包括唯美电力公司自己发生的任何费用。

因此，本次评估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唯美电力公司与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共同建设的高埗电厂支线和末站，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认评估值。

(2) 纳入评估范围的其他非流动负债的账面值为 4,630,000.00 元，为广东省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放的唯美电力公司高埗镇集中供热管网工程项目补助资金。

评估专业人员查看了有关明细账、检查资金颁发的政府文件，核实了研发资金的账面值，同时通过查看记账凭证核实研发资金情况，以证实其完整性。通过获取相关立项文件，文件规定该项补贴资金用于唯美电力公司高埗镇集中供热管网工程项目，由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无偿拨付 4,630,000.00 元给被评估单位，工程起止年限为 2017 年-2019 年。截止评估基准日，该项工程项目工程期尚未结束，未经过验收，本次评估按照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8、报告中的评估结论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市场价值，未考虑该等资产进行产权登记或权属变更过程中应承担的相关费用和税项，也未对资产评估增值额作任何纳税调整准备。

9、本次评估结论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和基准日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现行公允市价，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诉讼赔偿等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10、本评估报告是在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所提供的资料基础上得出的，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由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负责。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对在此基础上形成的评估结果承担法律责任。

11、评估结论在评估假设前提条件下成立，并限于此次评估目的使用。当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依赖的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评估专业人员将不承担由于前提条件和评估依据出现重大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果的责任。

## 十二、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 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

2、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 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3、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4、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 十三、 评估报告日

本评估报告日为 2019 年 7 月 23 日。

【评估报告签字盖章页 | 此页无正文】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签名：

邓春辉

资产评估师  
邓春辉  
43000376

资产评估师签名：

王慧

资产评估师  
王慧  
47170012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

##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一、 相关经济行为文件
- 二、 评估基准日审计报告
- 三、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 四、 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 五、 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承诺函
- 六、 签名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 七、 资产评估机构资格证明文件
- 八、 资产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 九、 负责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
- 十、 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6月28日（星期五）上午9:00时在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7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陈泽桐独立董事因工作原因请假，授权莫建民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李新威董事长召集并主持。出席会议的人数及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委员和审计委员会委员调整如下：

#### 1、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5人）

召集人：李新威董事长

委员：李洪生、黄庆、陈玉辉、巫国文

#### 2、审计委员会（3人）

召集人：莫建民（独立董事）

委员：李文赢、陈泽桐（独立董事）



该议案获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工作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挂牌方式开展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工作。

该议案获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此页无正文)

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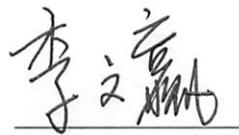
李新威 

李洪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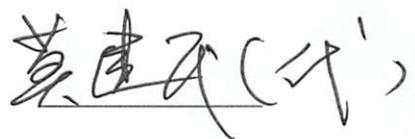
黄庆 

陈玉辉 

巫国英 

李文赢 

莫建民 

陈泽桐 

廖南钢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 审 计 报 告

瑞华审字[2019]48510013号

##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	1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	4
2、 利润表 .....	6
3、 现金流量表 .....	7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8
5、 财务报表附注 .....	10

##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9]48510013 号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董事会：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美电力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06 月 30 日的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 1-6 月的公司利润表、公司现金流量表、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唯美电力公司 2019 年 06 月 30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 1-6 月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唯美电力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唯美电力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唯美电力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唯美电力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唯美电力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唯美电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唯美电力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莉萍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少琴

2019年07月22日

# 资产负债表

201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六、1	47,890,952.43	46,202,773.79	46,202,773.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21,005,698.12	23,034,515.07	23,034,515.07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预付款项	六、3	8,970,117.29	4,893,136.78	4,893,136.78
其他应收款	六、4	2,346,105.02	1,188,591.81	1,188,591.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六、5	4,432,797.94	6,650,336.31	6,650,336.3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8,606,094.80	14,672,868.25	14,672,868.25
<b>流动资产合计</b>		<b>93,251,765.60</b>	<b>96,642,222.01</b>	<b>96,642,222.01</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7	436,121,065.65	434,854,745.36	434,854,745.36
在建工程	六、8	547,040.81	14,152,649.40	14,152,649.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9	22,104,763.99	22,427,463.97	22,427,463.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0	26,220,181.78	24,905,681.78	24,905,681.78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84,993,052.23</b>	<b>496,340,540.51</b>	<b>496,340,540.51</b>
<b>资产总计</b>		<b>578,244,817.83</b>	<b>592,982,762.52</b>	<b>592,982,762.52</b>

(转下页)

(承上页)

## 资产负债表 (续)

201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六、11	3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2	2,656,152.44	1,996,797.10	1,996,797.10
预收款项	六、13	140,760.00		
应付职工薪酬	六、14	3,649,331.54	5,086,077.10	5,086,077.10
应交税费	六、15	510,940.85	147,142.30	147,142.30
其他应付款	六、16	143,212,274.54	442,731,345.40	442,731,345.40
其中: 应付利息	六、16	265,833.33	58,483.33	58,483.3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490,169,459.37</b>	<b>489,961,361.90</b>	<b>489,961,361.9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17	4,630,000.00	4,630,000.00	4,63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630,000.00</b>	<b>4,630,000.00</b>	<b>4,630,000.00</b>
<b>负债合计</b>		<b>494,799,459.37</b>	<b>494,591,361.90</b>	<b>494,591,361.90</b>
<b>实收资本权益:</b>				
实收资本:	六、18	288,297,625.61	288,297,625.61	288,297,625.61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19	952,598.42	952,598.42	952,598.42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0	22,493,390.78	22,493,390.78	22,493,390.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1	-228,298,256.35	-213,352,214.19	-213,352,214.19
<b>股东权益合计</b>		<b>83,445,358.46</b>	<b>98,391,400.62</b>	<b>98,391,400.62</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578,244,817.83</b>	<b>592,982,762.52</b>	<b>592,982,762.52</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2019年1-6月

编制单位：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22	110,328,414.74	373,748,319.27
减：营业成本	六、22	110,302,693.10	348,780,743.31
税金及附加	六、23	517,592.09	1,069,713.9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六、24	3,882,893.60	9,188,541.3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25	10,634,141.32	26,051,539.51
其中：利息费用	六、25	10,865,501.72	26,963,614.84
利息收入	六、25	240,563.50	995,892.59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不适用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26	62,863.2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946,042.16	-11,342,218.89
加：营业外收入	六、27		9,229,774.47
减：营业外支出	六、28		22,88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946,042.16	-2,135,324.4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46,042.16	-2,135,324.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46,042.16	-2,135,324.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946,042.16	-2,135,324.4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2019年1-6月

编制单位：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454,307.28	439,346,740.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5,615.65	5,762,914.7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28,769,922.93</b>	<b>445,109,655.6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401,361.69	340,860,066.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52,353.48	17,862,932.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522.34	1,688,440.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1,749.45	4,609,850.4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六、29	<b>106,856,986.96</b>	<b>365,021,290.4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1,912,935.97</b>	<b>80,088,365.1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35,663.98	4,514,097.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835,663.98</b>	<b>4,514,097.38</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835,663.98</b>	<b>-4,514,097.38</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19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00,000.00	430,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42,000,000.00</b>	<b>620,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2,707.25	8,245,716.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453,047.24	309,206,888.8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53,255,754.49</b>	<b>802,452,605.49</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255,754.49</b>	<b>-182,452,605.49</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821,517.50</b>	<b>-106,878,337.72</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069,434.93	150,947,772.6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7,890,952.43</b>	<b>44,069,434.93</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1-6月

编制单位：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288,297,625.61				952,598.42				22,493,390.78		-213,352,214.19	98,391,400.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初余额	288,297,625.61				952,598.42				22,493,390.78		-213,352,214.19	98,391,400.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46,042.16	-14,946,042.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88,297,625.61				952,598.42				22,493,390.78		-228,298,256.35	83,445,358.4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19年1-6月

编制单位: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上期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288,297,625.61				952,598.42				22,493,390.78		-211,216,889.77	100,526,725.0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8,297,625.61				952,598.42				22,493,390.78		-211,216,889.77	100,526,725.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35,324.42	-2,135,324.4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8,297,625.61				952,598.42				22,493,390.78		-213,352,214.19	98,391,400.6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 2019年1-6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热电公司”)、东莞唯美陶瓷工业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陶瓷公司”)、广东省东莞市高埗工业总公司(“东莞高埗总公司”)与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德盛公司”)以及新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元公司”)于2004年10月20日在中国广东省东莞市注册成立的中外合资企业，出资比例分别为40%、20%、10%、15%以及15%。注册资本为11,990,000美元。

2005年2月22日，经东外经贸资字[2005]586号档批准，本公司注册资本由11,990,000美元增加至23,950,000美元，由各股东按出资比例以现金方式增资，各股东出资比例维持不变。

2005年7月12日，经东外经贸资字[2005]2657号档批准，本公司注册资本由23,950,000美元增加至35,040,000美元，由各股东按出资比例以现金方式支付，各股东出资比例维持不变。

2007年12月，根据新元公司及兴德盛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新元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的15%股权转让给兴德盛公司。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范围为天然气发电站的建设及经营业务，实际主营业务为燃机联合循环发电。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股公司均为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9年0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19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5、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包括应收电力销售款、应收供热销售款、应收政府款项等。

###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包括应收关联方款项、应收保证金押金等。

## 7、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等。

###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8、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5“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

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

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9、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10%	4.5%
机器设备(除燃气轮发电机组)	15年	10%	6%
机器设备-燃气轮发电机组(注)		10%	工作量法
运输工具	5年	10%	18%
其他设备	5年	10%	18%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注：燃气轮发电机组按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即根据设备价值、预计净残值率及预计发电小时总数，确定燃气轮发电机组的单位发电小时折旧额。明细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	折旧额(人民币元/小时)(人民币元/小时)
一号发电机组	4,490.65
三号发电机组	4,217.57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长期资产减值”。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长期资产减值”。

## 11、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12、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长期资产减值”。

##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14、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15、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1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 17、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按收入类型具体的收入确认时点如下：

### （1）电力销售收入

本公司是通过火力生产电能，并通过并入广东电网方式实现销售。对于电力销售，本公司在已经生产电能，并取得电业局确认的上网电量统计表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实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 1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20、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1、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 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2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固定资产按产量法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发电机组价值、预计售电量及预计净残值确定单位电量折旧额，并按照单位电量折旧额及实际售电量计提折旧。基于目前产业政策、技术、损耗情况、电力管理部门的调度方式及以往经验，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发电机组使用寿命、预计售电量、预计净残值及折旧计提方法是适当的。若本公司未来实际售电量与预计数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将对单位电量折旧额进行调整，该调整将影响当期及未来期间计入损益的折旧费用。

###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4）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五、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6%/13%/10%/9%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19年1月1日，“期末”指2019年06月30日；“本期”指2019年1-6月，“上期”指2018年度。

###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47,890,952.43	44,069,434.93
其他货币资金		2,133,338.86
合计	47,890,952.43	46,202,773.79

注：其他货币资金中受限货币资金包括保函保证金共人民币0.00元，年初金额为2,133,338.86元。

### 2、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21,005,698.12	23,034,515.07
合计	21,005,698.12	23,034,515.07

#### (1) 应收账款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005,698.12	100.00		23,034,515.07	100.00	

### 3、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970,117.29	100.00	4,893,136.78	100.00

##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346,105.02	1,188,591.8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2,346,105.02	1,188,591.81

##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 ①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714,122.12	73.06		556,608.91	46.83	
1至2年						
2至3年	591,782.90	25.23		591,782.90	49.79	
3年以上	40,200.00	1.71		40,200.00	3.38	
合计	2,346,105.02	100.00		1,188,591.81	100.00	

## ②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财产保险费	1,679,122.12	556,608.91
押金	40,200.00	40,200.00
其他	626,782.90	591,782.90
合计	2,346,105.02	1,188,591.81

## 5、存货

##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566,429.98	5,133,632.04	4,432,797.94
合计	9,566,429.98	5,133,632.04	4,432,797.94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783,968.35	5,133,632.04	6,650,336.31
合计	11,783,968.35	5,133,632.04	6,650,336.31

##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133,632.04					5,133,632.04
合计	5,133,632.04					5,133,632.04

##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增值税	8,606,094.80	14,672,868.25
合计	8,606,094.80	14,672,868.25

## 7、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36,121,065.65	434,854,745.3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36,121,065.65	434,854,745.36

## (1) 固定资产

##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5,291,043.11	919,831,704.69	2,444,769.91	1,330,736.10	998,898,253.81
2、本期增加金额		17,429,952.28		41,569.98	17,471,522.26
(1) 购置		1,349,887.96		41,569.98	1,391,457.94
(2) 在建工程转入		16,080,064.32			16,080,064.32
(4) 存货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363,524.18		363,524.18
(1) 处置或报废			363,524.18		363,524.18
4、汇率调整					
5、期末余额	75,291,043.11	937,261,656.97	2,081,245.73	1,372,306.08	1,016,006,251.8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1,562,760.22	486,194,643.47	1,809,204.35	994,519.03	530,561,127.07
2、本期增加金额	1,490,767.38	14,570,260.32	74,920.86	32,900.99	16,168,849.55
(1) 计提	1,490,767.38	14,570,260.32	74,920.86	32,900.99	16,168,849.55
3、本期减少金额			327,171.76		327,171.76
(1) 处置或报废			327,171.76		327,171.7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4、汇率调整					
5、期末余额	43,053,527.60	500,764,903.79	1,556,953.45	1,027,420.02	546,402,804.8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059,785.83	28,422,595.55			33,482,381.38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汇率调整					
5、期末余额	5,059,785.83	28,422,595.55			33,482,381.3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177,729.68	408,074,157.63	524,292.28	344,886.06	436,121,065.65
2、期初账面价值	28,668,497.06	405,214,465.67	635,565.56	336,217.07	434,854,745.36

## ②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汽机房及辅楼	9,615,833.89	手续未办妥
办公楼	4,845,195.30	手续未办妥
综合楼	1,067,541.68	手续未办妥
极力通风冷却塔	3,089,512.94	手续未办妥
化水车间及化水箱基础	1,468,349.47	手续未办妥
工业水池及工业水泵房	644,430.36	手续未办妥
全厂通风系统	499,709.23	手续未办妥
油处理室、卸油站台	337,538.98	手续未办妥
启动锅炉房	107,679.07	手续未办妥
合计	21,675,790.92	

## 8、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热电联产专项工程	200,943.33		200,943.33	13,980,235.61		13,980,235.61
其他	346,097.48		346,097.48	172,413.79		172,413.79
合计	547,040.81		547,040.81	14,152,649.40		14,152,649.40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热电联产专项 工程	598,900,000.00	13,980,235.61	2,025,976.48	15,805,268.76		200,943.33
其他		172,413.79	448,479.25	274,795.56		346,097.48
合计	598,900,000.00	14,152,649.40	2,474,455.73	16,080,064.32		547,040.81

## 9、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542,000.7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汇率调整	
5、期末余额	30,542,000.7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114,536.7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22,699.98
3、本期减少金额	
4、汇率调整	
5、期末余额	8,437,236.7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汇率调整	
5、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104,763.99
2、期初账面价值	22,427,463.97

**10、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LNG 液化天然气工程（注）	22,882,181.78	22,882,181.78
预付工程款	3,338,000.00	2,023,500.00
合计	26,220,181.78	24,905,681.78

注：该工程系本公司与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共建，所有权属于双方共有。

**1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340,000,000.00	40,000,000.00

注：南山热电公司为本公司提供短期借款担保计人民币 340,000,000.00 元。

**12、应付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2,656,152.44	1,996,797.10
合计	2,656,152.44	1,996,797.10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2,656,152.44	1,996,797.10

**13、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收入	140,760.00	
合计	140,760.00	

**14、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846,828.79	8,498,764.14	10,096,407.97	3,249,184.9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9,248.31	730,485.71	569,587.44	400,146.5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5,086,077.10	9,229,249.85	10,665,995.41	3,649,331.54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27,843.14	7,146,099.96	8,952,534.60	2,321,408.50
2、职工福利费		244,772.78	244,772.78	
3、社会保险费	123,634.93	319,514.29	249,137.42	194,011.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2,720.39	270,112.67	210,617.10	162,215.96
工伤保险费	11,021.84	11,660.94	9,092.48	13,590.30
生育保险费	9,892.70	37,740.68	29,427.84	18,205.54
4、住房公积金	503,857.94	684,999.96	530,236.00	658,621.9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1,492.78	103,377.15	119,727.17	75,142.76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				
合计	4,846,828.79	8,498,764.14	10,096,407.97	3,249,184.96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费	231,340.48	704,606.71	549,408.60	386,538.59
(2) 失业保险费	7,907.83	25,879.00	20,178.84	13,607.99
合计	239,248.31	730,485.71	569,587.44	400,146.58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公司所在地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 15、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印花税	12,658.30	147,142.30
房产税	369,910.80	
土地使用税	114,729.82	
其他	13,641.93	
合计	510,940.85	147,142.30

**16、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42,946,441.21	442,672,862.07
其中： 借款本金及利息	126,915,444.45	435,904,830.12
土地使用费	1,141,597.35	348,534.19
工程款及质保金	3,145,425.03	4,220,788.29
其他	11,478,141.05	2,198,709.47
应付利息	265,833.33	58,483.33
应付股利		
合计	143,212,274.54	442,731,345.40

**(2) 应付利息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65,833.33	58,483.33
合计	265,833.33	58,483.33

**17、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630,000.00			4,630,000.00	热电联产项目
合计	4,630,000.00			4,630,000.00	—

**18、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南山热电公司	40.00	115,368,400.00	40.00	115,368,400.00
兴德盛公司	30.00	86,402,925.61	30.00	86,402,925.61
东莞陶瓷公司	20.00	57,684,200.00	20.00	57,684,200.00
东莞高埗总公司	10.00	28,842,100.00	10.00	28,842,100.00
合计	100.00	288,297,625.61	100.00	288,297,625.61

注：上述各方投入资本已经深圳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众环验字[2006]第35号验资报告验证。

**19、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952,598.42			952,598.42
合计	952,598.42			952,598.42

**20、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493,390.78			22,493,390.78

**21、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3,352,214.19	-211,216,889.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3,352,214.19	-211,216,889.7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46,042.16	-2,135,324.4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8,298,256.35	-213,352,214.19

**2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0,187,654.74	110,302,693.10	373,105,949.83	348,780,743.31
其他业务	140,760.00		642,369.44	
合计	110,328,414.74	110,302,693.10	373,748,319.27	348,780,743.31

**23、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114,729.82	57,364.90
房产税	369,910.80	739,821.88
印花税	23,877.80	243,869.20
环保税	7,664.98	27,250.41
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1,408.69	1,407.60
合计	517,592.09	1,069,713.99

**24、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46,322.89	4,124,493.11
租赁费	165,382.00	327,135.80
折旧费	1,324.38	2,724.85
车队费用	136,795.99	410,397.16
交际费	222,100.00	549,953.09
中介机构费		228,301.88
无形资产摊销	322,699.98	645,394.5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通讯费	55,643.15	92,199.45
办公费	35,121.52	131,788.17
企业文化费	41,295.00	239,991.50
差旅费	34,106.19	66,342.88
董事会费		54,800.00
环保费	860,231.84	1,839,304.72
其他	61,870.66	475,714.18
合计	3,882,893.60	9,188,541.35

**25、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865,501.72	26,963,614.84
减：资本化利息		
费用化利息支出	10,865,501.72	26,963,614.84
减：直接冲减财务费用的贴息		
减：利息收入	240,563.50	995,892.59
汇兑损失（收益以“-”填列）		-2,934.25
其他	9,203.10	86,751.51
合计	10,634,141.32	26,051,539.51

**26、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处置	62,863.21		62,863.21
合计	62,863.21		62,863.21

**27、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的款项		9,229,774.47	
合计		9,229,774.47	

**28、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2,880.00	
合计		22,880.00	

**2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4,946,042.16	-2,135,324.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168,849.55	38,909,175.03
无形资产摊销	322,699.98	645,394.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803.2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865,501.72	26,963,614.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7,538.37	-2,333,124.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18,323.08	14,205,595.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266,908.30	3,833,034.0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12,935.97	80,088,365.15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890,952.43	44,069,434.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069,434.93	150,947,772.6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21,517.50	-106,878,337.72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7,890,952.43	44,069,434.9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890,952.43	44,069,434.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其他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890,952.43	44,069,434.93

## 30、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630,000.00
利息收入	240,563.50	995,892.59
其他	1,075,052.15	137,022.12
合计	1,315,615.65	5,762,914.71

##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621,749.45	4,609,850.42
合计	1,621,749.45	4,609,850.42

##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内部借款本金	42,000,000.00	430,000,000.00
合计	42,000,000.00	430,000,000.00

##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支付内部借款利息	52,453,047.24	9,206,888.88
支付内部借款本金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352,453,047.24	309,206,888.88

##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热电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电力及热力的 生产和销售	602,762,596.00	70.00

2、母公司对本公司直接持股 40%，通过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30%，合计持股比例为 70%。

##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深南电中山”）	与本公司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深南电环保有限公司（“环保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新电力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协孚能源有限公司（“深圳协孚”）	与本公司受同一方控制

## 4、关联方交易情况

## (1) 关联担保情况

## ①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山热电公司	40,000,000.00	无	无	在深南电控股权失去之前协议持续有效或双方签署终止协议持续有效
南山热电公司	200,000,000.00	2019-6-24	2020-6-24	否
南山热电公司	200,000,000.00	2019-6-26	2020-6-26	否

##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备注
拆入：					
南山热电公司	122,000,000.00	无	无	5.20%	在深南电控股权失去之前协议持续有效或双方签署终止协议持续有效
拆出：					
南山热电公司	200,000,000.00	无	2019-6-25	5.20%	
南山热电公司	100,000,000.00	无	2019-6-27	5.20%	

##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南山热电公司	135,307,227.35	435,904,830.12
合计	135,307,227.35	435,904,830.12

## 八、或有事项

截至2019年06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股权转让情况

于2019年7月1日，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召开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工作的议案》，

同意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挂牌方式开展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工作。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1、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1,557,680.33	1,557,680.33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1,557,680.33	1,557,680.33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1,557,680.33	1,557,680.33
以后年度	55,834,580.91	56,613,421.07
合计	60,507,621.88	61,286,462.06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15121H

名称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主体类型 已上市的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2097号  
法定代表人 李新威  
成立日期 1990年04月06日

## 重要提示

-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7年08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编号: N° 0145517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67334137B

名称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住所	东莞市高埗镇塘厦村
法定代表人	陈玉辉
注册资本	叁仟伍佰零肆万美元
成立日期	2004年10月20日
营业期限	2004年10月20日 至 2024年10月13日
经营范围	天然气发电站的建设、经营,天然气热电联产电站的建设、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年11月1日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将受到信用惩戒和处罚。  
途径:登录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东莞工商”微信公众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粤S23526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深南电(东莞)唯美磁动力有限公司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05-05-16

住址 Address 广东省东莞市高埗镇塘厦村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05-05-20

品牌型号 Model 别克牌SGM6510GL8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LW941124163

VIN LSGDC82C25E06668

广东省东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注册登记机关 Register Date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副页

粤S23526 检验有效期至2016年05月粤S(99) 小型普通客车

号牌号码

车辆类型

2398kg

1803kg

总质量

整备质量

核定载质量

准牵引总质量

粤S23526 检验有效期至2020年05月粤S(99)

粤S23526 检验有效期至2020年05月粤S(99)

核定载质量

粤S23526 检验有效期至2020年05月粤S(99)

货部

粤S23526 检验有效期至2020年05月粤S(99)

外廓尺寸

5114×1847×1729mm

检验合格至2007年5月有效粤S(01)

粤S23526 检验有效期至2020年05月粤S(99)

检验记录

粤S23526 检验有效期至2020年05月粤S(99)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粤S2VW31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轿车

所有人  
Owner 深南电 (东莞) 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广东省东莞市高埗镇塘厦村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北京现代牌BH7160A

广东省东莞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BEPCCAK75X147550

市公安局交

通警察支队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05-05-11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7-06-21

粤S2VW31 检验有效期至 2019年05月 粤S(99)

粤S2VW31 检验有效期至 2020年05月 粤S(99)

No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粤 SQE129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所有人  
Owner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

住址  
Address

广东省东莞市高埗镇塘厦村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梅赛德斯 奔驰牌FA6520

广东省东莞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B1WA6886A8002910

市公安局交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31504409

警察支队

注册日期  
Reg. Date

2010-12-13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0-12-14

粤 SQE129 检验有效期至 2014 年 12 月 粤 S(DG)

粤 SQE129 检验有效期至 2016 年 12 月 粤 S(DG)

粤 SQE129 检验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粤 S(DG)

粤 SQE129 检验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粤 S(DG)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粤S87802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A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深南电(东莞)

住址  
Address

广东省东莞市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广东省东莞

市公安局交

通警察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FMH581B50H6966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8332232

注册日期  
RegisterDate

2011-04-25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9-04-13

号牌号码 粤S87802

档案编号

441900339189

核定人数 23人

总质量

5300kg

整备质量 3320kg

核定载质量

外廓尺寸

7005×2040×2645mm

准牵引总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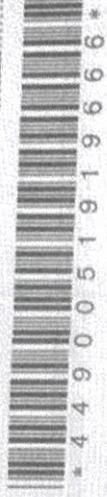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 2031-04-25

检验记录

检验有效期至2020年04月粤S(99)

汽油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粤SC8102 车辆类型 大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住址 广东省东莞市高埗镇塘厦村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宇通牌ZK6908HC9

广东省东莞 车辆识别代号 LZYTD64F1015657

市公安局交 发动机号码 A02YAF30205

警支队 注册日期 2015-05-21 有效期至 2019-08-11

号牌号码 粤SC8102 档案编号 441901350239

核定载客 39人 总质量 12690kg

整备质量 9490kg 核定载质量

外廓尺寸 8995×2500×3460mm 其中轴间距

强制报废期止: 2035-05-21

检验有效期至2020年05月粤S(东莞)

燃料种类 柴油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粤S0CC06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普通货车

所有人 Owner 深南电(东莞) 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广东省东莞市高埗镇塘厦 尼桑牌ZN1034U2G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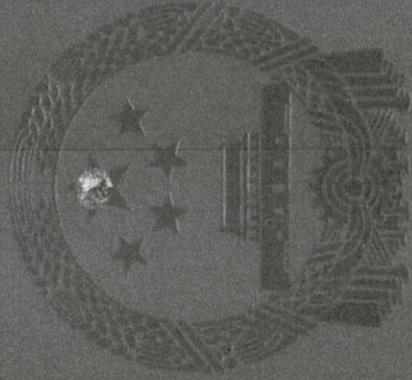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LJT6G2C0GN111763

广东省东莞市 车辆识别代号 VIN 863652X

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2016-07-13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6-07-14

粤S0CC06 检验有效期至2018年07月粤S(99)  
粤S0CC06 检验有效期至2019年07月粤S(99)





# 中华人民共和国 集体土地使用证



- 本证是土地登记的法律凭证。由土地权利人持有。登记的内容受法律保护。本证书经监制机关、县级以上政府和土地登记机关共同盖章有效。
- 土地登记内容发生变更及土地他项权利设定、变更、注销的，持证人及有关当事人必须办理变更土地登记。
- 土地抵押必须按规定办理抵押登记。直接以本证作抵押的，抵押无效。
- 未经批准，不得改变土地用途。
- 本证应妥善保管，凡有遗失、损毁等情况，须按规定申请补发。
- 本证不得擅自涂改。擅自涂改的证书一律无效。
- 土地登记机关有权查验本证。持证人应按规定出示本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东府集用(2005)第1900320403922号

土地使用权人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土地所有人	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座落	高埗镇塘厦村		
地号	1932040100603	图号	566.50-374.50
地类(用途)	公用设施	取得价格	
使用权类型	流转出让	终止日期	二〇五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使用权面积	壹拾壹万肆仟柒佰贰拾玖点〇捌	其中	壹拾壹万肆仟柒佰贰拾玖点〇捌 M <sup>2</sup>
		其	零 零 零 M <sup>2</sup>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记 事

附 图 粘 贴 线

登 记 机 关

证 书 监 制 机 关







## 委托人承诺函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我公司拟转让持有的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权，我公司委托贵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独立、客观、公正、科学地进行资产评估，我们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 一、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 二、不干预资产评估机构和资产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 三、对提供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和其他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

委托人（签章）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2019 年 7 月 22 日

##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持有的我公司股权，贵公司接受委托，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我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独立、客观、公正、科学地进行资产评估，本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 一、 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 二、 我方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如实地充分揭示；
- 三、 我方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完整、合理；
- 四、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 五、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六、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日期间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 七、 不干预资产评估机构和评估专业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 八、 我方所提供的资产评估情况公示资料真实、完整。

被评估单位（签章）：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2019 年 7 月 2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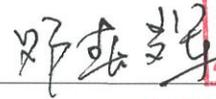
# 签名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受你单位的委托，我们对你单位拟转让持有的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权涉及的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具备相应的职业资格。
-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 三、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根据资产评估准则选用了评估方法。
- 五、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评估结论合理。
- 七、评估工作未受到非法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签名：\_\_\_\_\_





资产评估师签名：\_\_\_\_\_





2019 年 7 月 23 日

# 北京市财政局

2019-0050 号

## 变更备案公告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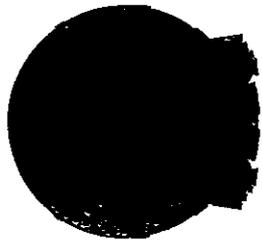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股东由黄立新（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3000392）、徐伟建（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21000606）、李文军（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60048）、黄运荣（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2000705）、邓春辉（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3000376）、王玉林（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51040046）、王盖君（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3000108）、刘继红（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3000364）、王海鹏（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1030145）、杨冬梅（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21030072），变更为黄立新（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3000392）、徐伟建（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21000606）、李文军（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60048）、吕铜钟（资产评

估师证书编号：32070042)、邓春辉(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3000376)、王玉林(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51040046)、王盖君(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3000108)、刘继红(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3000364)、王海鹏(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1030145)、杨冬梅(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21030072)。

其他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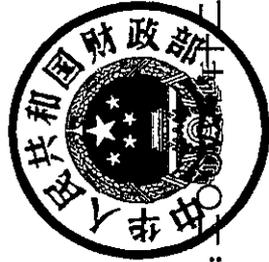
特此公告。





#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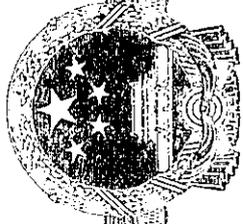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沃克森  
(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



批准文号：财企[2008]360号 证书编号：0100004002

发证时间：二〇〇八年七月

序列号:000019



#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92102303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徐伟建

经营范围 从事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市场所需的其他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08月31日

营业期限 2006年08月31日至 长期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37幢三层305-306



登记机关

2019年07月02日

## 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唯美电力公司纳入评估范围内的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57,824.49 万元，评估值 61,379.83 万元，增值额为 3,555.34 万元，增值率为 6.15%；负债账面价值为 49,479.95 万元，评估值 49,479.95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为 8,344.54 万元，在保持现有用途持续经营前提下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 11,899.88 万元，增值额为 3,555.34 万元，增值率为 42.61%。具体各类资产的评估结果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9,325.18	9,325.18	0.00	0.00
2	非流动资产	48,499.31	52,054.65	3,555.34	7.33
3	其中：固定资产	43,612.11	45,549.16	1,937.05	4.44
4	在建工程	54.70	54.70	0.00	0.00
5	无形资产	2,210.48	3,828.76	1,618.28	73.21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22.02	2,622.02	0.00	0.00
7	<b>资产总计</b>	<b>57,824.49</b>	<b>61,379.83</b>	<b>3,555.34</b>	<b>6.15</b>
8	流动负债	49,016.95	49,016.95	0.00	0.00
9	非流动负债	463.00	463.00	0.00	0.00
10	<b>负债合计</b>	<b>49,479.95</b>	<b>49,479.95</b>	<b>0.00</b>	<b>0.00</b>
11	<b>所有者权益</b>	<b>8,344.54</b>	<b>11,899.88</b>	<b>3,555.34</b>	<b>42.61</b>

(评估结论的详细情况见评估明细表)

评估结论与资产账面价值存在较大差异的具体原因是：

净资产评估增值 3,555.34 万元，增值率 42.61%，其中

1、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1,937.05 万元，增值率 4.44%，增值原因为：

(1) 房屋建筑物类评估增值 1,799.51 万元，评估增值率 66.21%。

原值评估增值是由于近年人、材、机价格上涨，上述综合影响形成评估原值增值；净值评估增值原因企业计提折旧年限小于评估采用的经济年限形成评估净值增值。

(2) 设备类资产评估增值 137.55 万元，评估增值率 0.34%。

1) 机器设备评估增减值原因分析：

①机器设备原值减值主要原因是由于大部分机器设备购买时间较久，市场上出现更先进同类型设备，导致评估原值减值；

②机器设备净值增值，主要是由于企业会计折旧年限短于设备的经济耐用年限导致账面价值低于评估净值，由此导致评估结果增值。

2) 运输设备评估增减值原因分析：

①运输设备原值减值主要原因是部分车辆采用二手市场价格确定估值。

②运输设备净值增值原因，主要是由于企业会计折旧年限短于设备的经济耐用年限导致账面价值低于评估净值由此导致评估结果增值。

3) 电子设备评估增减值原因分析：

①电子设备原值减值主要原因，是由于电子类设备自身的特点，技术更新较快，降价周期较短，导致评估原值减值；

②电子设备净值增值，主要是由于企业会计折旧年限短于设备的经济耐用年限导致账面价值低于评估净值，由此导致评估结果增值。

2、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 1,618.29 万元，增值率 73.21%，增值原因为：评估对象宗地入账时间较早，位于广东省东莞市，近年东莞市受深圳地产业转移的影响，工业厂房与工业用地、设施用地等需求增加，随之而来工业类房地产水平不断上涨，土地补偿标准也不断更新增长，故而引起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

综上，评估结论相比资产账面价值存在较大差异。